

证券代码：834739

证券简称：冠为科技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深圳市冠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30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冠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焕桂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深圳市冠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1,978,9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6.02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原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。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综合考虑与评估，公司改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告的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1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1,97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告的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1,97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由于参与股东大会的股东与本议案均存在关联关系，根据《深圳市冠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深圳市冠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，则与会股东对该项议案均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房屋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告的《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3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1,978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由于参与股东大会的股东与本议案均存在关联关系，根据《深圳市冠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深圳市冠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，则与会股东对该项议案均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深圳市冠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

议

深圳市冠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月2日